**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采购项目**

**（国企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ZJZL-H240822JC |
| 采 购 单 位： | 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使 用 单 位： | 嵊州市民政局 |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二○二四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 12 月 6日 9点 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JZL-H240822JC

**2.项目名称：**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元）：**1100000.00

**4.最高限价（元）：**1100000.00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预算价(万元) | 备注 |
| 1 | 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采购项目 | 1批 | 110万元 | 风险控制价为880000.00元，风险控制价为预算金额的80%，若中标人低于该风险控制价中标的，在中标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额外补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中标人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相关损失由放弃中标的中标单位承担（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差额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

**6.合同履行期限**：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7、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 11 月15 日至2024 年12 月 6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 月6 日 9点00 分00秒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4 年 12月 6日9 点 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20000.00元。

投标人应于2024年 12 月 5日16：00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交至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单位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的，一律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户 名：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绍兴嵊州支行

银行账号：85090078801400000070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诉与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即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受理一次），逾期提出或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多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受理、答复。

1.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采购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嵊州市领带园五路华汇大厦

项目联系人（询问）：黄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33125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北直街81号粮食局附楼二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金钗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018232

质疑联系人：任浙景

质疑联系方式：0575-83018232

**4.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质疑联系人：裘女生

联系电话： 0575-8333125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另有约定的除外】。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
| 3 | **转包** | 本项目不得转包。 |
| 4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商务技术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结合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3）报价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6 | **样品提供** | [x] A不要求提供。 [ ] B要求提供，（1）样品：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 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x]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等：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x] A不组织。[ ] B组织（以U盘录制视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U盘可邮寄）。 |
| 8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9 |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开标当天**的信用记录。 |
|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0 | **代理服务费** |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以下标准收取：

|  |  |  |  |
| --- | --- | --- | --- |
| **费 服务类型** **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备注** |
| 100以下 | 1.5% | 1.5% | 其他费用按实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100-500 | 1.1% | 0.8% |
| 500-1000 | 0.8% | 0.45% |
| 1000-5000 | 0.5% | 0.25% |

2.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转账账户 ：公司名称：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嵊州支行帐 号：33001656535053009834 |
| 11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嵊州市北直街81号粮食局附楼2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金钗，0575-83018232。**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2 | **合同签订** |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 13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中标公示期1>个工作日。 |
| 14 | **其他** |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至少三份，递交至代理机构，如与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将影响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 |
| 15 |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
| 16 | **补充公告** | 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
| 17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供应商将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注：供应商CA相关操作可参考乐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1.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

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乐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3.2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3.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18 | **解释权** |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 **注：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 特别说明：1、本表与采购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2、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
| **其他说明：**联合体投标的，只需盖联合体牵头人的CA签章。招标文件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或印章）是指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联合体投标的，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其他：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省采购成本，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若放弃参加投标的，请在开标前3天之前以书面形式（或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扫描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格式附后）。**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 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特别说明：

3.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投标单位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 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1.3 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标项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各标项之间的预算金额不能互相调整）。

**2.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1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4.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并不仅限于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通知招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

4.3招标文件的修改

4.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4.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5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亦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应采用电子签章。**

★**2.1资格文件**：

2.1.1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2.1.3联合协议书（若有)（格式附后）；

2.1.4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若有）（格式附后）；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若有）；

2.1.5投标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2资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格式附后）；

2.2.2营业执照扫描件；

2.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4联合协议书（若有)（格式附后）；

2.2.5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若有）（格式附后）；

2.2.6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

2.2.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2.2.8拟派本项目的小组人员名单（格式附后）；

2.2.9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格式附后）；

2.2.10资信及商务响应表（格式附后）；

2.2.11技术响应表（格式附后）；

2.2.12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附后）；

2.2.13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格式附后）；

2.2.14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标准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

2.2.1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附后）；

2.3.2报价明细表（格式附后）；

2.3.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投标报价**

3.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报价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3.3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4.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4.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4.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4.4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4.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6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5.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5.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5.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6.投标有效期**

6.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6.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6.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7.投标保证金

7.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7.2保证金形式：电汇、转账、网上银行。

7.3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7.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7.4.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7.4.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4.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7.4.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4.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四、开标和评标**

**1．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投标人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1.3评标委员会对资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主持人宣布资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有），公布经资信技术（资信）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资信技术得分。

1.5启封报价文件资料，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料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资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7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评标**

3.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含）以上单数。

3.3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3.4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3.5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组织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7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4．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4.1资格性审查

4.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通过资格审查的文件送达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符合性审查

4.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乐采云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5汇总（资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资信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资信技术得分情况。

6.6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资信技术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6.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7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7.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可要求投标人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电子签章、签字或盖章的；**

**8.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8.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8.4投标人未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书面承诺函的，或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8.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电子签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的；**

**8.7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投标人的电子签章或填写不全的；**

**8.8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9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8.10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资信技术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8.11《技术偏离说明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8.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1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8.1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15投标文件“资信技术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8.16《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8.17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18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8.18.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8.18.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8.18.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8.18.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18.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19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8.19.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19.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19.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19.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19.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19.6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8.2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8.20.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0.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0.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8.20.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8.20.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20.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1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2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8.23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9. 评标过程保密**

9.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1.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1.5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中标确认**

2.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人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

**3．中标通知**

3.1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采购机构通过乐采云平台或纸质形式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3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履约保证金**

4.1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4.2中标供应商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

**5．合同签订及备案**

5.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2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 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提出时效**

2.1.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1.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1.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1.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2.1.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1.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2.2质疑函**

2.2.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3.供应商投诉**

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1.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采购项目

2.预算价：预算价110万元

3.交货期：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天内安装及调试完毕（具体时间配合工程施工进度）。

**二、设计要求**

1、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230m³/d；

2、本工程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执行《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纳管排放标准，出水水质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指标 | CODcr | BOD5 | SS | NH3-N | PH | 粪大肠菌群数 |
| 排放标准 | ≤250mg/L | ≤100mg/L | ≤60mg/L | - - | 6～9 | ≤5000 MPN/L |

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经管道收集的医院污水通过化粪池进入调节池中，在调节池中均匀水质、水量，由提升泵提升至MBR一体化设备。一体化设备的工艺为A/O + MBR，在设备内培养有大量的驯化细菌，在兼氧、好氧微生物的新陈代谢下，水质的污染物首先经过生化降解过程被去除，活性污泥混合液在压力差的作用下，微生物及大分子溶质被膜截留，水和小于膜孔径的小分子溶质透过膜出水。通过膜的过滤作用可以完全做到“固液分离”，从而保证出水浊度降至极低，污水中的各类污染物也通过膜的过滤作用得到进一步的处理后再经紫外线消毒。

**三、设计依据**

1、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文件、图纸资料及现场实测资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1039-2014)；

5、《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国环发[2003]197号)；

6、《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7、《医院污水处理工程设计规范》(HJ2029-2013)；

8、《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

9、《城市污水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

10、《膜生物反应器在医院污水处理领域的应用》。

**四、招标内容及范围**

1.本次招标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技术设计，设备的供货、运输、土建配套、装卸、安装、设置、调试和售后服务及配套工程施工等。（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1、设备的提供、运输、装卸；

1.2、设备现场开箱验收；

1.3、设备安装的检查与确认；

1.4、设备及部件的检查、检验及测试；

1.5、配套工程；

1.6、验收；

1.7、售后服务。

2招标范围，包括货物的设计、制造、运输、土建配套、装卸、安装、调试、施工辅料、培训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具体参数及技术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

3.污水处理详细技术设计由供应商实地勘查并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深化设计。

3.1配套构筑物的施工参照采购文件附件图纸：基坑维护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建筑设计图。

3.2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应遵循以下原则：

3.2.1全过程控制，减量化原则；

3.2.2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就地达标原则；

3.2.3风险控制，无害化原则。

3.3污水处理工程排水采用重力流排放，并设置有排水泵；

3.4污水处理配套构筑物有采取防腐蚀、防渗漏、防冻等技术措施，各种构筑物需加盖密闭；并设有通风装置；

3.5污水处理工程污染物排放需满足《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纳管排放标准；

2.6污水处理系统由主体部分、配套及辅助系统组成：

2.6.1污水处理系统主要包括调节池、MBR一体化设备和过滤池等单元；

3.6.2配套及辅助系统包括电气与自控、给排水等。

3.7污水处理工艺技术要求：

3.7.1根据污水处理流程，本项目采用A/O + MBR工艺；

3.7.2本项目工艺流程需符合“医疗污水→化粪池→调节池→MBR一体化设备→达标排放”的步骤，设计及施工标准应符合DB33/T1199-2020的要求；

3.8劳动安全与职业卫生：污水处理系统的设计、施工和运行，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所有操作和维修人员必须经过技术培训和生产实践，并持证上岗；有必要的安全、报警等装置，应制定火警、爆炸等意外事件的应急预案，明显位置应配有禁烟、防火、限速和用电警告等标志。

3.9设计与施工：

3.9.1配套构筑物的施工，应具备国家相应工程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3.9.2项目所使用的设备、材料、器件等应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并具备产品质量合格证。

3.9.3除应遵守相关的技术规范外，还应遵守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劳动安全及卫生、消防等国家强制性标准。

3、污水处理设备的选择上，除注意高效节能外，还应充分注意降噪，以保证污水处理站的噪音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II类标准的允许范围内。

## **六、污水处理设备主要备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潜水泵 | 1.名称：提升泵（两用两备）2.要求：Q≥10m3/h，H≥11.8m，N≤1.1kw悬浮固体通过直径≥50mm3.其他：单相潜污泵自带铰刀 | 台 | 4 |  |
| 2 | ▲整体设备安装 | 1.名称：设备罐体2.要求：尺寸为L≤10m，W≤2.4m，H≤3.1m（内含设备间），根据实际位置进行定制。3.总容积量不得低于40000升3.其他：碳钢制+防腐，钢板厚度≥6mm | 台 | 1 |  |
| 3 | 传感器 | 1.名称：液位计2.要求：电极式，浮球控制 | 套 | 1 |  |
| 4 | ▲膜组件 | 1.Q=115m³/d；2.膜组件为2组中空纤维膜，每组膜片数量为22片；3.膜片型号：60E0015SA；4.膜片尺寸：L1250×W30×H1300mm；5.有效膜面积：≥15㎡/片；6.抗拉伸强度：≥200N；7.纤维公称孔径：≤0.4μm；8.MBR膜支架由8＃不锈钢槽钢、不锈钢无缝钢管、不锈钢无缝方管等材料釆用氩弧焊焊接工艺制作而成。滤液抽吸管口采用线切割加工，保证管口尺寸精度。膜支架分为三个区，上部为抽收出水区，中部为膜片组装区，下部为曝气区。膜片组装为从上至下插入式，便于更换。 | 套 | 2 |  |
| 5 | 自吸泵 | 1.名称：产水泵2.型号：Q≥12m³/h，H≥13.5m，N≤1.1kw | 台 | 1 |  |
| 6 | 鼓风机 | 1.名称：回转式鼓风机2.型号：Qs≥1.5m³/min，500rpm，N≤2.2kw | 台 | 1 |  |
| 7 | ▲反冲系统 | 1.名称：反冲系统2.要求：无动力 | 套 | 1 |  |
| 8 | 回流系统 | 1.名称：回流系统2.要求：微动力 | 套 | 1 |  |
| 9 | 曝气系统 | 1.类型：穿孔曝气式2.要求：均匀曝气 | 套 | 1 |  |
| 10 | ▲消毒系统 | 1.名称：消毒系统2.规格、型号：紫外线管道过流式3.要求：Q=15T/H，N≤0.18kw，筒体和法兰材质均为304或316不锈钢4.其他：（1）灯管使用寿命≥9000h（2）灯管材料：99.9% 二氧化硅，灯管为产生零臭氧类灯管；紫外灯电压：220V。（3）控制系统：具有温度过高保护、运行时间查询、强度检测、故障报警功能。（4）配置自动洗清功能，保证紫外线设备一直处于高效率杀菌状态。 | 套 | 1 |  |
| 11 | ▲过程分析仪表 | 1.名称：PH检测仪2.检测方法：电极法；3.实时在线检测，可在数据监测平台实时查看（1）数据监测平台满足三端实时监控，如现场触摸屏、手机端app及PC端；（2）在线监控的数据具备对接标准环境212协议的能力，并保留扩充协议扩充对接能力，对接政府环境保护数据监控平台。（3）能够实现远程程序在线修改和远程启停功能。4.量程：0-14；5.4～20mA输出；6.数据传输：一路RS485 隔离电压2500Vrms；MODBUS-RTU (读写双向通讯)1套。 | 套 | 1 |  |
| 序号3-序号11全部安置在序号2设备罐体内，体现设备的集中度，易管理。 |  |
| 12 | 辅助系统 | 污水处理配套UPVC管道、阀门、电缆、配管等 | 套 | 1 |  |
| 13 | ▲分析仪表 | 1.名称：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2.要求：LH-M9003.检测范围：余氯：0-3mg/L、0-12mg/l4.仪器全塑机壳，表面经过特殊处理，抗氧化、耐酸碱，核心部件密封防水。5.可连接安卓手机、电脑，支持检测数据导出，可查询具体时间的检测指标数据。 | 套 | 1 |  |
| 14 | ▲控制柜 | 1.名称：控制柜2.要求：（1）自动控制；并带节能程序；（2）带防雨面板；指示灯；（3）根据需求可升级为远程控制；（4）附带一键清洗装置；防静电；（5）控制箱外壳为SUS304，尺寸：长630mm，高950mm，宽270mm。 | 套 | 1 |  |
| 15 | 巴氏流量槽 | 1号槽不锈钢材质，最大流量19.44m³/h | 套 | 1 |  |
| 16 | 配套土建和管道 | 各个池体的连接配套设施（按图施工） | 批 | 1 |  |
| 17 | 系统调试 | 污水处理系统调试及试运行 | 项 | 1 |  |
| **运维服务** |
| 18 | 运维服务 | 1、污水处理设备的运营维护管理，负责对污水处理设备定期开展保养、维修巡检工作，确保污水处理系统相关的所有设备运行正常，工艺性能良好，按照《GB 18466-200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预处理日均值排放标准；2、根据要求，中标单位对污水中的污染源因子COD、BOD、SS、PH、粪大肠菌群等做好日常监测。3、及时向院方提供相应的台账记录。 | 年 | 2 |  |
| **土建及配套部分** |
| 19 | 设备基础 | 2.4m×10.0m×0.2m（H） | 1 | 座 | RC |
| 20 | 格栅井 | 1.2m×0.8m×1.5m（H） | 1 | 座 | RC |
| 21 | 土方开挖 |  | 240 | m³ |  |
| 22 | 土方回填 | 含垫层材料 | 40 | m³ |  |
| 23 | 渣土外运 |  | 200 | m³ |  |
| 24 | 检查井 |  | 4 | 座 | 砖砌 |
| 25 | 调节池 | 75m³ | 1 | 座 | 玻璃钢 |
| 26 | 应急池 | 75m³ | 1 | 座 | 玻璃钢 |
| 27 | 标准排放口 | 0.7m×0.5m×0.5m（H） | 1 | 座 | 砖砌 |

备注：上述主要设备清单，作为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基础，投标人提供的报价清单不得少于本表规定的货物及数量。如招标文件中遗漏了完工必须具备的设备、材料、货物、配件或服务，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自行配齐，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九、质量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必须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它标准、规范（从严）；具有国家标准及规范的，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具有行业标准及规范的，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具有其他标准及规范的，按照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十、其他要求**

**10.1设备（材料）要求**

1投标人投标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2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4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6.招标清单中涉及的设备均需成套地配备安全、有效、可靠运行所需的附件以及由控制箱至设备的所有电力电缆和控制电缆等，同时需配套安全运行所需的备件。

**10.2备品备件**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注明随机所带备品备件和特殊工具的清单及价格目录表，此价格包括在报价总价内。

**十一、图纸**

图纸另行提供。投标人中标后实际施工时如电子版图纸与施工蓝图有出入以施工蓝图为准，总价不作调整。

**十二、资信及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交货期限及要求 | 1.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天内安装及调试完毕（具体时间配合工程施工进度）。2.本项目设备到场时间由采购人确定，中标方不能应时间推迟造成人工、材料、机械上涨向采购人提出索赔，合同综合单价不变。 |
| 售后服务 | 1.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现场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后最少二年（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提供更长的更有竞争力的质量保证期，当投标人的承诺时间超过二年时，按投标人承诺时间）。2.在质保期内，设备故障，中标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维修人员在2小时内查明故障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予以解决；对于损坏的设备，中标方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48小时内完成损坏设备的更换，使设备恢复正常工作。备件、人员、交通等费用完全由中标方承担。3.中标人服务维修人员均经过良好的系统技术培训，并有丰富的现场维修经验。 |
| 安装地点与安装标准 | 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2、安装标准：（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2）符合危化品的管理要求。3、验收标准：（1）运行结果符合产品标准和技术规格书及合同要求；（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已被消除并得到采购人和使用单位的认可；（3）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材料都已提交；（4）设备在交由采购人和使用单位使用之前已通过第三方水质检测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得到水质检测报告；（5）整套设备图纸及技术文件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 验收 | 1.本项目安装完成后由采购单位组织验收，验收工作在中标人项目实施完毕，经自验合格，提交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2.验收符合质量要求，验收合格。3.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方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上银行、电汇、汇票、保函或转账形式。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确认中标方无违约行为后30日内无息返还。 |
| 差额保证金（如发生） | 若中标人低于该风险控制价中标的，在中标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额外补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中标人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相关损失由放弃中标的中标单位承担。**差额保证金在质保期后无息退还。**差额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上银行、电汇、转账形式，其他方式不接受。 |
| 结算方式 |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不作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但遇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或甲方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加或减少的，甲方应根据变更的实际工程量给予结算，结算金额低于合同价的按实际金额进行结算，结算金额高于合同价的按合同总价结算，超额部分为中标单位对采购人的无偿赞助。） |
| 付款方式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方向采购人提交中标价30%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的90天）**，采购人在收到银行保函、合同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中标供应商将所有设备及产品安装调试完成，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5%，5%作为工程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
| 安全生产 | 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规范，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
| 其他 | 投标报价包括：污水处理技术设计，设备的供货、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资料手册、土建配套工程施工、运输、装卸、安装、设置、调试、验收、配套工程施工、运维服务、总包服务费（合同价的1.5%）、检验、测试、培训、保险、售后服务、税金、招标代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和乙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注：以上合同金额污水处理技术设计，设备的供货、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资料手册、土建配套工程施工、运输、装卸、安装、设置、调试、验收、配套工程施工、运维服务、总包服务费（合同价的1.5%）、检验、测试、培训、保险、售后服务、税金、招标代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

**二、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技术规格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是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产权。

**五、产权担保**

1.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安全要求**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规范，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交货期限及要求**

1、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天内安装及调试完毕（具体时间配合工程施工进度）。

2、本项目设备到场时间由甲方确定，乙方不能应时间推迟造成人工、材料、机械上涨向甲方提出索赔，合同综合单价不变。

**九、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上银行、电汇、汇票、保函或转账形式。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确认乙方无违约行为后30日内无息返还。

**十、差额保证金（如发生）**

1、若乙方低于该风险控制价中标的，在中标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必须额外补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乙方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甲方将重新组织招标，相关损失由放弃中标的中标单位承担。**差额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2、差额保证金的交付方式：网上银行、电汇、转账形式，其他方式不接受。

**十一、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不作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但遇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或甲方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加或减少的，甲方应根据变更的实际工程量给予结算，结算金额低于合同价的按实际金额进行结算，结算金额高于合同价的按合同总价结算，超额部分为中标单位对采购人的无偿赞助。）

**十二、付款方式**

中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方向采购人提交中标价30%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为项目验收合格后的90天）**，采购人在收到银行保函、合同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中标供应商将所有设备及产品安装调试完成，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5%，5%作为工程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十三、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四、售后服务**

1.设备（产品）质保期 年。产品质保期为通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2.因乙方的原因出现问题，应免费到现场进行再次调试，直至系统恢复正常为止。

4.在质保期内，设备故障，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维修人员在 小时内查明故障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予以解决；对于损坏的设备，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完成损坏设备的更换，使设备恢复正常工作。备件、人员、交通等费用完全由乙方承担。

**十无、培训**

培训由厂家免费提供。

**十六、安装地点与安装标准**

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安装标准：

（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2）符合危化品的管理要求。

3、验收标准：

（1）运行结果符合产品标准和技术规格书及合同要求；

（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已被消除并得到采购人和使用单位的认可；

（3）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材料都已提交；

（4）设备在交由采购人和使用单位使用之前已通过第三方水质检测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得到水质检测报告；

（5）整套设备图纸及技术文件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十七、验收**

1.乙方应提供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甲方认可后，与货物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合同货物验收标准。甲方对合同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合同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合同货物，并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乙方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甲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经甲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如乙方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乙方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4.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八、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毕后24小时内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二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发行期可延长，其延长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二十一、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 绍兴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嵊州市 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二、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 --- | --- |
| 甲方： | （公章） | 乙方： | （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 |  |
| 或委托代理人： |  | 或委托代理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帐号： |  |
| 地址： |  | 地址： |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1、评标方法：**

1.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 **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资信技术分 50 分，价格分 5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2.1资信技术分（ 50 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实力 | 1.投标人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或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的得0.5分；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得0.5分；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生态与环境设施运营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医疗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的得0.5分。（注：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0-1.5分 |
| 2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5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5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0.5分。以上证书认证范围需包含“环保设备”否则不得分。（注：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结果的截图，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0-1.5分 |
| 3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医疗污水处理及其运维业绩的，每提供1个业绩得0.5分，最高得2分。（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0-2分 |
| 4 | 所投设备的适用性及先进性 | 根据所投设备的品牌（0-1分）、性能（0-1分）、质量稳定性（0-1分）市场认可度（0-1分）等情况进行打分。（注：提供设备清单，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不提供不得分）。 | 0-4分 |
| 5 | 技术指标要求 |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8分，打“▲”的指标为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2分，其他一般指标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打“▲”的指标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不提供作负偏离处理。） | 0-8分 |
| 6 | 项目技术团队配置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注：提供职称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0-2分 |
| 拟投入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1、拟投入人员中具有项目涉及到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由省应急管理厅或住建厅颁发的特种作业证书），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2、拟投入人员中具有高级污废水处理工程师的技术人员（中国招标网人才库可查），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3、拟投入人员中具有机械设备安装工证书的，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备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及本单位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加盖CA签章，同一人员具备两本及以上证书的不重复得分。） | 0-6分 |
| 6 | 质保期 |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一年质保期得2分，最高得4分。 | 0-4分 |
| 7 | 项目的难点要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现存在的问题和服务的难点、要点等问题进行调查剖析及难点、要点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打分（0-3分）。 | 0-3分 |
| 8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技术方案；包括整体施工技术方案、主要分部施工方法及工艺流程的进行打分（0-2）。 | 0-2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工期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及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验收）的措施，验收标准、验收方式、工作程序步骤、质量检测手段、管理、协调方法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计划、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优、土建相结合配合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9 | 运维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运维方案的日常运营、设备设施维护保养，拟投入本项目的办公用品、作业机具、检测仪器设备等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根据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职业技能培训、安全教育）等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10 | 应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应急处置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 11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响应时间、故障处理时间、优惠承诺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0-2分）。 | 0-2分 |
| 12 | 备品备件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数量、存放地点（提供照片）及检测设备配置等情况进行打分（0-2分）。 | 0-2分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资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资信技术资料。

**2.2价格分（ 50 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50 （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文件/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嵊州市幸福颐养中心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JZL-H240822JC

投 标 人： （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二〇二四 年 月 日

**资**

**格**

**文**

**件**

**部**

**分**

**一、营业执照**

**二、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第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1. **联合协议书（如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负责相关招标事宜。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双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就中标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且联合体内部将签订正式协议书，各自按协议规定承担各自的工作任务，并递交一份给采购人。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四、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成员单位名称） 与 （成员单位名称）签定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联合体成员单位 （成员单位名称） （成员单位名称）现授权 （成员单位名称）为本联合体牵头人，全权代表本联合体负责本招标项目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员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五、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六、投标供应商“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部**

**分**

**一、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单位 、职务 ）**代表投标人（**填写单位 、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本公司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系 （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投标人信息 |
| 企业名称 |  |
| 联合体投标 | 是□ 否□ | 联合体成员单位 |  |
| 性质 | 国有□ 国有控股□ 私营□ 事业单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资本 |  |
| 法定代表人 |  | 身份证号码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公司电话 |  | 传真 |  |
| 公司网址 |  | 电子邮箱 |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
| 人员情况 |  |
| 企业资质 |  |
| 企业认证 |  |
| 企业获奖（如有） |  |
| 备注 |  |
| 投标人联系人信息 |
| 姓名 |  | 移动电话 |  |
| 固定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企业简介：（可另附页或企业对外宣传手册，如有附后） |

**六、拟派本项目的小组人员名单**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七、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姓名 |  | 截止投标时间近3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负责人的项目应列明细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 资质证书编号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联系电话 |  |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

**八、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

1.除资信及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投标人若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指标 | 投标文件的指标 | 偏离情况 | 证明材料（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对每项技术要求的响应必须遵循如下规则：

1.偏离情况用“无偏离”、“负偏离”、“正偏离”三种之一来表明采购需求各项产品的功能或性能指标参数需求是否被满足。“无偏离”表示满足投标产品要求；“负偏离”表示投标产品有对应功能但性能指标参数劣于采购要求；“正偏离”表示投标产品有对应功能且性能指标参数优于采购要求，并说明对本项目应用有何实质性益处。

2.偏离表中需填写与采购文件要求有差异的条款，要求每一项在同一行一一对应，解释投标方案与用户需求之间的偏差；偏离表中仅填写条款内容但没有在同一行标明偏离情况的，可能会对其作不利评定，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3.用数量来表示的需求，必须用确切的数字、单位来响应。

4.没有填写在偏离表中的其它所有技术条款都默认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5.重点条款必须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6.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 :相关项目建设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

**价**

**文**

**件**

**部**

**分**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投标单位） ，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投标总报价**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1 |  | 1项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设备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品牌规格型号** | **综合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合计总价 | 大写： 小写： |

注：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当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技术参数与技术响应表中的不一致，以技术响应表中为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各投标供应商：**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要求，由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972281693@qq.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投标文件评审（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表）。**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